

证券代码：831879

证券简称：龙钇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龙南龙钇重稀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3 楼视听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清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,442,93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363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张志勇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吉庆伟、月山峰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65,442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65,442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65,442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65,442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与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与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65,442,9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14,987,4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江西龙钇控股有限责任公司、杨清、杨宇鹏回避表决，杨清和杨宇鹏为叔侄关系，因此应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合计不超过 17,100 万元。质押物为稀土氧化物产品，抵押物为房屋及构筑物 and 土地、机器设备、槽体液，保证人为董事长杨清、江西省龙钇控股有限责任公司、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、龙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。

2. 审议结果：经表决，同意 14,987,4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江西龙钇控股有限责任公司、杨清、杨宇鹏回避表决，杨清和杨宇鹏为叔侄关系，因此应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谢焱、张颖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龙南龙钇重稀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龙南龙钇重稀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